

佛教黃焯菴小學

評估政策



修訂日期：2025年9月

評估政策

一、目的

- 透過多元化、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，考核學生的學習表現和學習效能。
- 了解個別學生在不同學習階段的表現，藉以檢討學校的教學成績。
- 作為甄別升級或留級的標準。
- 收集學生長處和弱點的資料，輔助教師改善教學、計劃課程及編寫進度，提升學生學習效能。
- 使家長能了解子女的學習進度，給予適當的支持和指導。
- 評估的最終目標是促進學生有效學習，誘發他們的學習動機和好奇心，循序漸進地培養他們自主學習的能力和習慣，打好「學會學習」的基礎，為終生學習作好準備。

二、評估的模式

本校評估分為「多元化評估」、「進展性評估」及「總結性評估」三種模式。

1. 多元化評估：

- 教師因應不同的評估重點及目的，採用多元化的評估方式，讓不同學習風格的學生展示所學，又可設計配合學生能力且富挑戰性的評估課業，以照顧學生的多樣性。
- 評估方式包括口頭匯報、小組活動、教師提問、專題研習、跨課程閱讀、探究活動、學習反思、學生自我評估/同儕互評/家長評估或運用電子評估工具等。

2. 進展性評估：

- 學生完成定期的單元評估後，同級教師會在定期的共同備課會議中商討學生表現，分析學生在該單元學習上的強弱項，並設計對焦的學習活動，給予學生即時的回饋和帶領學生處理學習難點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
3. 總結性評估：

- 總結性評估屬紙筆評估，學校於每次評估後安排時段讓科任教師進行試題分析會議，並設為期一星期的回饋周，科任老師除與學生核對考試卷外，會帶領學生聚焦檢討評估表現和作出有效回饋，並與他們商討改善學習的方法，進一步自我完善。
- 一年級：全年舉行一次總結性評估
- 二至六年級：全年舉行三次總結性評估
- 評估月份：11月、1月及6月
- 各學科成績佔分比例(詳見附件一)

三、評估運作程序

1. 每次紙筆評估進行四天，一般為星期四、星期五及另一周星期一及星期二。
2. 在評估前約一個月，會發出通告通知家長有關評估日期及範圍。
3. 在評估前一周，教師需發回有關的作業、工作紙及有關資料讓學生有足夠時間溫習。
4. 11月及1月一年級不設總結性評估，只進行多元化進展性評估。

四、惡劣天氣安排

評估期間若遇天氣惡劣或其他原因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日及其後之評估科目將順延至復課日及其後舉行。最新資訊學校將於校內電子平台上公佈。

五、評估缺考政策

1. 一至六年級學生因病缺考部份或全部科目，皆不作補考。(呈分試除外)
2. 「呈分試」補考須按個別情況以盡快安排為原則，讓相關學生補考。
3. 「呈分試」須於學生回校當天立即進行補考，以整次評估完結後下一個上課日為期限。
4. 在非「呈分試」情況下，一至六年級學生如缺考部份或全部科目：
 - ✧ 已評估之學科照常批改並發還學生。
 - ✧ 成績表照樣製作及列印(即使全部缺考亦列印蓋章，於備註項加「該生因病缺考部份 / 全部科目」)。
 - ✧ 未評估之學科作「豁免」處理。
 - ✧ 名次處理：
 - 該次評估如未能完成全部學科，則該次評估不排名次。
 - 該生全年名次只會用另外兩次能完成全部學科的評估成績計算。例：學生於第二次評估缺考部入學科，該生第二次評估不排名次，而全年名次以第一及第三次評估之總平均分計算。

六、呈分試

1. 呈分試根據「中一學位分配辦法」舉行，舉行時間分別為：五年級第三次考試、六年級第一次考試及第二次考試，成績將呈報教育局學位分配組，作為中學派位之依據。
2. 呈分試考核科目：中文(閱讀、寫作、聆聽、說話)、英文(語文、聆聽、說話、寫作)、數學科、常識科、音樂科、視覺藝術科。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一年級(第三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、說話共佔10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、說話共佔10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一次進展性評估佔5%及一次實作評量佔5%)	9
人文科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科學科	100分(多元化進展性評估佔100%)	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)	3
音樂	100分(讀譜、學習態度、唱歌、進展性評估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

*一年級第一次(11月)及第二次(1月)以多元化評估為主，只有質性回饋。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二年級(各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一次進展性評估佔5%及一次實作評量佔5%)	9
人文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科學	100分(多元化進展性評估佔100%)	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)	3
音樂	100分(讀譜、學習態度、唱歌、進展性評估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三年級(各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一次進展性評估佔5%及一次實作評量佔5%)	9
常識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)	3
音樂	100分(讀譜、學習態度、唱歌、進展性評估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四年級(各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兩次進展性評估各佔10%)	9
人文科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科學科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60%；多元化進展性評估佔40%)	6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)	3
音樂	100分(讀譜、學習態度、唱歌、進展性評估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五年級(各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共佔90%；進展性評估佔1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兩次進展性評估各佔10%)	9
人文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科學	100分(多元化進展性評估佔100%)	6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)	3
音樂	100分(讀譜、學習態度、唱歌、進展性評估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

各科評估科目分卷及比重

六年級(各次評估)

科目	總分及分卷	比重
中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、說話共佔100%)	9
英文	100分(聆聽、綜合、寫作、說話共佔100%)	9
數學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90%；兩次進展性評估各佔10%)	9
常識	100分(總結性評估佔100%)	6
視覺藝術	100分(習作、評賞能力、學習態度共佔100%)	3
音樂	100分(紙筆評估、讀譜、唱歌共佔100%)	2
電腦、普通話、體育	以等第給分，不計算於總平均分內	
計算學期成績平均分之前，須先將每科成績乘以該科比重，合計後再平均計算。		